## 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以传真、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:30 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陈海伦先生主持,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,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,独立董事王伟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董事会认真审议,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
经审核,《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溃漏。

《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 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公告。

表决结果: 8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同意票占有表决权票总数的 100%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经过认真核查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、财务状况,公司董事会认为:本次申请授信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及损害公司利益,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,

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公告。

表决结果: 8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同意票占有表决权票总数的 100%。 特此公告。

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